

二七区人和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二七人办发〔2018〕125号

关于印发《人和路街道办事处今冬明春火灾防控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社区、各相关科室：

现将《人和路街道办事处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人和路街道办事处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

冬春季节天气寒冷、风大物燥，历来是火灾高发特别是亡人火灾多发的季节。为动员各单位、各部门做好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办事处决定自2018年11月至2019年全国“两会”结束，在辖区集中组织开展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原则，集中组织开展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及时化解安全风险、消除安全隐患，不断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有效减少一般亡人火灾，遏制较大和有影响火灾，坚决杜绝重特大群死群伤火灾，维护全办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综合治理。各相关科室依法加强行业消防管理和火灾防范，强化协作配合，综合运用法律、经济、行政、技术等手段，集中整治一批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

（二）坚持单位主责。各社会单位严格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健全组织机构，严格管理制度，建强应急力量，强化培训演练，落实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

（三）坚持群防群治。各社区加强属地管理，将消防安全

纳入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内容，整合发挥基层力量作用，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消防安全治理格局。

（四）坚持从严问责。各相关科室加大执法力度，强化事前、事中监管和问责，推动隐患整改；严格事故查处，按照“四不放过”原则，依法依规追究火灾事故单位、主管部门和有关负责人的责任。

三、工作步骤

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分三个阶段：

（一）部署发动阶段（2018年11月15日前）。各社区、各相关科室分别制发方案，召开会议，明确职责、细化措施，全面进行动员部署。

（二）组织实施阶段（2018年11月16日至2019年全国“两会”结束）。各社区、各相关科室对照工作方案，认真组织实施，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各项责任措施落实。

（三）总结验收阶段（2019年全国“两会”结束后5日内）。办事处对工作情况组织检查验收，总结固化经验做法，健全完善火灾防控工作长效机制。

四、重点任务

（一）深化消防安全检查治理

1. 分类排查人员密集场所火灾隐患。组织开展宾馆饭店、商场市场、公共娱乐场所、员工集体宿舍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养老院、施工现场、大型商业促销活动等高风险场所消防安全

检查，重点整治违规采用易燃可燃外墙保温材料和室内装饰装修，占用、堵塞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等问题。民政局、安监办督促养老院严格落实《社会福利机构消防安全管理十项规定》，加强巡查检查和冬季夜间值守。城建办加强建筑施工现场监管，严查违规使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违规留宿人员、违规动火动焊等行为。在此基础上，办事处将针对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组织开展专项检查治理。

2. 强化农村社区巡查检查。各社区、各相关科室组织开展群租房、沿街门店、“三合一”场所、老旧小区消防安全检查，重点纠治违规住人、违规用火用电取暖、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问题。指导村（居）民委员会、物业管理单位组织居民清理楼道、走廊、阳台、电缆井、电表箱等区域可燃杂物，严防因燃放烟花爆竹引发火灾。要对社区内孤寡老人、留守儿童等弱势群体居住场所，开展有针对性的消防宣传和检查，并采取定时安排人员巡查、定点帮扶和专人看护等有力措施，确保农村社区火灾形势平稳。

3. 组织开展大型商业综合体专项整治“回头看”。2018年11月中上旬，城建办、宣传科、经济办、安监办等部门组成联合工作组，采取查看台账资料、随机抽查、实地核查等方式，对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措施落实情况和隐患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各社区、各相关科室要提前谋划，采取有力措施，督促大型商业综合体切实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及

时整改火灾隐患，同时强化节庆期间大型活动现场严管严控措施，规范临时布展、落实现场看护。对未及时整改火灾隐患、工作措施不落实的单位，要一律重新进行整治。

4. 持续推进电气火灾和电动自行车综合治理。结合年底工作，将电气线路改造纳入棚户区、老旧小区和传统村落改造内容。2018年12月底前，再次组织对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和维修改装环节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住宅小区、楼院公共区域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消防安全检查，联合上级有关部门集中查处一批违法违规行为，设置一批集中停放场所和智能充电控制设施。2019年1月底前，经济办、安监办要联合开展检查，集中排查违法生产、销售假冒伪劣电热毯、电暖器、电炉等电热器具行为并督促整改，拒不整改的及时上报。各社区、各相关科室要组织排查电气线路，重点整治居民住宅电表箱设置、电气线路连接不符合安全规范等问题。经济办、宣传科、卫计办、民政所等部门要着力推进商场市场、宾馆酒店、公共娱乐、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场所安装电气火灾智能监控设备。

5. 开展仓储、快递、物流企业消防安全专项治理。11月10日至12月30日，安监办、城管办、经济办要联合组织对仓储、快递、物流行业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治理，重点整治人员违规留宿，违规用火用气，私拉乱接电气线路，占用防火间距、消防车道、疏散通道从事经营活动等行为，督促仓储、快递、物流企业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

（二）强化消防宣传教育培训

1. 加强社会宣传。针对冬春季节火灾特点，组织开展“119”消防宣传月活动，广泛发动社会公众参与，大力普及火灾预防和逃生自救知识。加强对老人、儿童等特殊群体的消防安全教育，走进辖区敬老院、养老院、福利院逐一开展针对性宣传教育。落实消防宣传“七进”和消防监督员每周半天宣传教育工作制度，各社区要组织宣传小分队每月开展不少于4场次的宣传活动，督促商场市场、宾馆饭店等人员密集场所落实消防安全“三提示”要求。

2. 加强安全提示。以多种形式播发消防公益广告和提示字幕，加强消防救援等素材报送和信息发布；立冬、圣诞、元旦、立春、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点，及时通过媒体发布季节火灾风险提示，开展火灾案例警示教育。通过手机短信、微信等，向机关干部和社区负责人以及重点单位责任人、管理人推送消防安全提示。加强道路和小区消防橱窗建设力度，督促沿街单位电子显示屏、楼宇电视等高频次播发消防警示提示。

3. 加强消防培训。各社区、各相关科室要提前谋划，明确工作责任，科学安排培训档期和参训人员，抓好消防培训工作落实。要督促社会单位组织对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员、保安、电（气）焊工等人员进行专门培训，提高岗位履职能能力。

（三）做好重大活动消防安保工作

1. 严格管控重点区域。紧盯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纪念改

革开放 40 周年庆祝活动、“两会”等重大活动，全力做好消防安保工作。各相关科室组织对事关国计民生的要害单位，以及涉及省内的会场、住地进行全面安全检查，对临时设施搭建、电气线路敷设等环节，督促有关单位落实严格防范措施，确保绝对安全。

2. 提升社会面防控等级。元旦、春节、元宵节、“两会”等期间，各相关科室要组成联合检查组，集中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对夜间营业场所加大错时检查力度，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全面降低火灾风险。

3. 前置应急力量。围绕繁华商圈、游园庙会、交通枢纽以及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等人员密集场所，督促有关单位落实专门力量，加强巡查看护。重点时段、重大活动期间，组织应急力量和装备实行驻守执勤、巡逻看护，加密布设前置执勤点，确保消防安全。

五、工作要求

(一) 引起高度重视。各社区、各相关科室要严格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正确面对各级监管部门、行业部门改制重组、职能调整、人员转隶的实际，从讲政治、讲党性、讲大局的高度，出台具体措施保证消防安全工作始终有人抓、有人管、不断档，确保冬春季节全区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二) 加强组织领导。各社区、各相关科室要充分认识冬

春火灾防控工作的重要性，切实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积极推动解决公共消防设施建设、重大火灾隐患整改、技防物防措施等重大问题，全力抓好各项工作措施的落实。为切实加强对全办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的领导，确保各项工作规范、有序、高效进行，办事处成立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魏辉利 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副组长：张 航 人大工委主任

成 员：李清海 纪工委书记

张 蕾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张 杰 党工委委员、人武部长

左彩霞 办事处副主任

王天朗 副科级干部

陈明霞 副科级干部

各社区书记、主任、各相关科室负责人、各级网格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安监办，负责全办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检查、情况交流等工作。

各社区、各相关科室也要成立相应组织，具体负责本辖区、本行业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的开展。

（三）严格行业监管。各相关科室要认真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总要求，按照“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各尽其职，各负其责。同时要全面部署开展行业内部消防安全大检查和大培训，加强火灾事故

防范，深入开展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提升行业消防安全管理水平。组织联合检查督查，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情况通报、联合查处、案件移送等机制，形成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监管合力。

（四）强化督导问责。各社区、各相关科室要建立领导分片包干制度，完善工作责任制，层层分解任务，明确责任措施，加强工作指导。对工作不落实、效果不明显的地区和单位，要及时通报，督促落实整治措施。对发生较大及以上亡人火灾事故的，要依法从严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各社区、各相关科室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及动员部署情况请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前报区防火安全委员会办公室；12 月起，每月 21 日前报当月工作开展情况。2019 年全国“两会”结束后 3 天内报送工作总结。

联系电话：55990116

邮 箱：rhlajb@126.com

二七区人和路街道办事处办公室

2018年11月29日印发